



全部供給制安置就養 身分資格為何？

1. 國軍官兵或替代男服現役期間，因作戰或因公致身心障礙者。
2. 榮民年滿61歲者。
3. 身心障礙者。





申請全部供給制安置就養 需檢附資料為何？

- 1.就養申請表正本。
- 2.國民身分證影本(附正本查驗)。
- 3.全戶戶籍資料。
- 4.申請人及配偶財產，全家人口所得資料、勞健保資料。
- 5.相關戶籍、財稅、勞健保資料可洽榮服處或填寫委託書查調。
- 6.詳細資料網站：

<https://www.vac.gov.tw/cp-2475-5592-1.html>。



不符合申請全部供給制 安置就養之情形

- 1.在台灣地區無戶籍或經戶政機關依戶籍法規定為遷出登記者。
- 2.目前停止退除役官兵相關權益者。
- 3.現有固定職業。
- 4.財產、所得超出就養審核標準者。
- 5.詳細資料網站：

<https://www.vac.gov.tw/cp-2475-5592-1.html>